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年度部门决算

2018年9月

目 录

一、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概况.....	3 -
（一）部门职责.....	3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4 -
二、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11 -
三、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
（一）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情况说明.....	21 -
（二）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1 -
（三）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
（四）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 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
（五）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
（六）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
（七）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7 -
四、名词解释.....	29 -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2017年度部门决算

一、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税收征收管理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拟定具体的实施办法,推进本系统税收征收管理改革。

2. 负责已开征的地方税、地方共享税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费）的征收管理、税源管理、纳税评估、反避税和稽查工作；强化以大、中型企业和重要行业为重点的税源监控工作；负责普通发票和税收票证的管理工作。

3. 监督检查本系统的税收执法活动和内部行政管理活动；负责税务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4. 负责规划和实施本系统纳税服务体系建设；拟定并监督执行本系统纳税服务管理制度和实施办法；监督实施注册税务师管理制度。

5. 根据经济发展规划,拟定本系统税收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税收会计、统计核算工作。

6. 负责规划和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管理信息化建设；承担金税工程的推广和应用工作。

7. 负责国际税务管理工作。

8. 组织开展本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及行风建设。

9. 垂直管理本系统的机构、编制、人员和经费等工作。

10. 承办贵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原省地方税务局内设17个职能部门、2个正处级机构、1个副处级机构和事业编制单位2个，此外另有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个。下属112个单位，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的领导体制。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部门决算包括：省局本级决算、所属各市（州、区）地方税务局、各县（市、区）地方税务局。单位构成具体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单位级次
1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	一级
2	原贵州省地税局（本级）	二级
3	原贵州省贵阳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4	原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5	原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6	原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7	原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	原贵州省贵阳市地方税务局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三级
9	原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	原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	原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2	原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3	原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4	原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5	原贵州省贵阳综合保税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6	原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17	原贵州省遵义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18	原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9	原贵州省遵义市地方税务局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三级
20	原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21	原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2	原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23	原贵州省遵义市赤水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24	原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5	原贵州省遵义市正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6	原贵州省遵义市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7	原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8	原贵州省遵义市凤冈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29	原贵州省遵义市余庆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0	原贵州省遵义市务川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1	原贵州省遵义市地方税务局新蒲新区分局	三级
32	原贵州省遵义市绥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3	原贵州红花岗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34	原贵州省安顺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35	原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36	原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37	原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8	原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39	原贵州省安顺市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0	原贵州省安顺市黄果树风景名胜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41	原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42	原贵州省安顺市普定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3	原贵州省黔南州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44	原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45	原贵州省黔南州都匀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46	原贵州省黔南州福泉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47	原贵州省黔南州独山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8	原贵州省黔南州平塘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49	原贵州省黔南州荔波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0	原贵州省黔南州三都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1	原贵州省黔南州瓮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2	原贵州省黔南州贵定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3	原贵州省黔南州龙里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4	原贵州省黔南州惠水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5	原贵州省黔南州长顺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6	原贵州省黔南州罗甸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57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58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地方税务局凯里经济开发区分局	三级
59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60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黄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1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施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2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台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3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剑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4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三穗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5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天柱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6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锦屏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7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雷山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8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榕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69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黎平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0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从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1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麻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2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丹寨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3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镇远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4	原贵州省黔东南州岑巩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5	原贵州省铜仁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76	原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77	原贵州省铜仁市江口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8	原贵州省松桃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79	原贵州省铜仁市玉屏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0	原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1	原贵州省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2	原贵州省铜仁市思南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3	原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4	原贵州省铜仁市石阡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5	原贵州省铜仁市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86	原贵州省铜仁市万山特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7	原贵州省毕节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88	原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89	原贵州省毕节市大方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0	原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1	原贵州省毕节市金沙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2	原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3	原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4	原贵州省毕节地区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5	原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96	原贵州百里杜鹃管理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97	原贵州省六盘水市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98	原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99	原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0	原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1	原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2	原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3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地方税务局(本级)	二级
104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5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6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安龙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7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8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晴隆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09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普安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0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册亨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1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望谟县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2	原贵州省黔西南州顶效经济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三级
113	原贵州省贵安新区地方税务局	二级
114	原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地方税务局	二级

二、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62,28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10,560.3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其他收入	6	56,791.3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6,954.1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8,205.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196.66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19,078.78	本年支出合计	52	225,917.1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11,693.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04,854.78
	27			55	
合计	28	330,771.91	合计	56	330,77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9,078.78	162,287.39	0.00	0.00	0.00	0.00	56,791.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497.12	146,905.87	0.00	0.00	0.00	0.00	56,591.25
20107	税收事务	203,497.12	146,905.87	0.00	0.00	0.00	0.00	56,591.25
2010701	行政运行	87,702.17	87,140.15	0.00	0.00	0.00	0.00	562.02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28.12	41,92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04	税务办案	288.60	28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0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17,398.00	17,3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56,180.23	151.00	0.00	0.00	0.00	0.00	56,02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3.86	7,17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73.86	7,17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3.86	7,17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7.66	8,2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7.66	8,2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7.66	8,20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0.14
22999	其他支出	20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0.14
2299901	其他支出	20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917.13	138,497.67	87,419.4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560.34	123,140.88	87,419.46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210,560.34	123,140.88	87,419.46	0.00	0.00	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91,589.93	89,079.86	2,510.07	0.00	0.00	0.0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734.37	0.72	48,733.65	0.00	0.00	0.00
2010704	税务办案	367.96	0.00	367.96	0.00	0.00	0.00
201070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18,736.68	0.00	18,736.68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51,131.40	34,060.30	17,071.1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4.19	6,954.1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54.19	6,954.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54.19	6,954.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5.94	8,205.9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5.94	8,205.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5.94	8,205.9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6.66	196.66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96.66	196.66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96.66	196.6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28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57,074.79	157,074.7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954.19	6,954.1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8,205.94	8,205.9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62,287.39	本年支出合计	53	172,234.92	172,234.9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8,714.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8,766.87	18,766.8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8,714.40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合计	29	191,001.79	合计	58	191,001.79	191,001.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2,234.92	102,133.81	70,101.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074.79	86,973.68	70,101.11
20107	税收事务	157,074.79	86,973.68	70,101.11
2010701	行政运行	86,972.96	86,972.96	0.0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734.37	0.72	48,733.65
2010704	税务办案	367.96	0.00	367.96
201070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18,736.68	0.00	18,736.68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262.82	0.00	2,262.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4.19	6,954.1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54.19	6,954.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54.19	6,954.1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05.94	8,205.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05.94	8,205.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5.94	8,205.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97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24.4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2.10
30101	基本工资	21,420.47	30201	办公费	1,663.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439.11	30202	印刷费	128.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81
30103	奖金	3,333.24	30203	咨询费	13.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9.91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148.1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2.50	30206	电费	965.0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55.86	30207	邮电费	279.2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2.6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98.60	30211	差旅费	917.0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8.5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023.87	30213	维修（护）费	307.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84	30214	租赁费	129.0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28.05	30215	会议费	199.33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97.04	30216	培训费	828.8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7.36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60.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5,717.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390.21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205.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6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97.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5.2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14.32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64.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49			
人员经费合计		87,277.26	公用经费合计					14,85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3.05	21.30	1521.75	0.00	1521.75	450.00	1847.95	21.30	1428.21	0.00	1428.21	39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收支决算总计330,771.91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24,066.58万元，降低6.7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2017年度收入合计219,078.78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加5,830.93万元，增长2.7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加26,106.14万元，增长19.17%；其他收入比上年减少20,275.21万元，降低26.31%。

2、2017年度年初结转结余合计111,693.13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了29,897.51万元，降低21.12%。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力度，按照要求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3、2017年度支出合计225,917.13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加22,567.73万元，增长11.10%。主要原因是：2017年开始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人员经费增加支出；2017年度省车改办批复后市州地税系统按政策发放2016—2017年车改补贴；住房公积金支出跨年调整账务等。

4、2017年末结转结余合计104,854.78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46,634.31万元，降低30.78%。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

（二）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

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19,078.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2,287.39万元，占74.0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56,791.38万元，占25.92%。

（三）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25,917.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497.67万元，占61.3%；项目支出87,419.46万元，占38.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191,001.79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24,079.13万元，降低11.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2017年度收入合计162,287.39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加26,106.14万元，增长19.17%。原因主要为：2017年开始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人员经费增加支出；2017年度省车改办批复后市州地税系统按政策发放2016—2017年车改补贴；住房公积金支出跨年调整账务等。

2、2017年支出合计172,234.92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加24,785.81万元，增长16.81%。增长原因在随后说明的第（五）

点“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中进行了详细说明。

3、2017年度年初结转结余合计28,714.40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了50,185.27万元，降低63.61%。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力度，按照要求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4、2017年末结转结余合计18,766.87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48,864.93万元，降低72.25%。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力度，按照要求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五）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2,234.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6.24%。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4,785.81万元，增长16.8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开始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人员经费增加支出；2017年度省车改办批复后市州地税系统按政策发放2016—2017年车改补贴；住房公积金支出跨年调整账务等。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7,074.79万元，占91.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954.19万元，占4.04%；住房保障支出8,205.94万元，占4.76%。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预算为162,287.39万元，支出决算为172,234.92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6.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其中：

（1）行政运行支出。当年预算为87,140.15万元，支出决算为86,972.9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9.81%。基本完成当年支出预算。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当年预算为41,928.12万元，支出决算为48,734.3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16.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力度，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支出。

（3）税务办案支出。当年预算为288.60万元，支出决算为367.9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27.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地税系统加大稽查办案力度，并加快预算执行力度，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支付稽查办案支出。

（4）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支出。当年预算为17,39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736.68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7.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地税系统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支付本年度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5）其他税收事务支出。当年预算为151.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62.8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498.55%。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地税系统2017年在本项目支出主要是动用以往年度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当年预算为7,173.86万元，支出决算为6,954.19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6.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经费存在跨年支出的现象。

(7) 住房改革支出。当年预算为8,207.66万元，支出决算为8,205.9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9.98%。基本完成当年支出预算。

(六)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2,133.8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7,277.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等；公用经费14,856.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847.95万元，比上年减少589.55万元，降低24.19%，减少原因是：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强化公务用车运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支出21.30万元，占1.15%，比上年减少171.1万元，降低88.93%，下降原因是：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严格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28.21万元，占77.29%，比上年减少332.81万元，降低18.9%，减少原因是：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严格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减少了运行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398.44万元，占21.56%，比上年减少85.64万元，降低17.69%，减少原因是：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严格贯彻“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控制公务接待。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1.30万元。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3个，累计15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428.2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28.21万元。主要用于：税务稽查、税收征管、纳税服务等执法执勤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7年，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留车辆数为779辆。2017年省以下地税系统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批复后，市州系统按规定对车辆进行移交或处置，车辆保有量相应减少。

（3）公务接待费398.44万元。具体是：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98.44万元，主要是：用于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跨地区、跨部门开展税制改革、税收征管、税务稽查、联合办税、督导检查、业务交流等发生的接待费支出。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国内公务接待8,087批次，56,023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856.55万元，比2016年增加6,371.3万元，增长75.0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省车改办批复后市州地税系统按政策发放2016—2017年车改补贴增加了其他交通费用；由于物价上涨等原因，导致办公费、水电费等支出增加。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39.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08.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31.3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18.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7.8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51%。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保留车

辆数77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4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用车1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76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用途是：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厅级干部实物保障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服务用车1辆、事业单位工作用车1辆），2017年省以下地税系统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批复后，市州系统按规定对车辆进行移交或处置，车辆保有量相应减少。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4、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按照《省财政厅关于编报2018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通知》（黔财绩〔2017〕5号）文件要求，完成了2017年度“税收事务”和“三代税款手续费”两个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经省财政批复后按程序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部下达到了各市（州、区）地税局，并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对各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和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督促。

（2）绩效评价工作取得的成效。原贵州省地方税务（局）系统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开展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黔财绩〔2017〕12号）要求，组织开展了2017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较好完成了各项预算绩效指标，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一是收入增长增收再创新高。全年共征收入库各项收入866.49亿元，同口径增长12.8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835.14亿元，同口径增收95.57亿元、同比增长12.9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98.91亿元，同口径增收68.02亿元、增长10.78%。二

是改革强税提质效取得新成效。推进征管体制改革。全面做好环境保护税开征准备工作。稳妥推进“三项制度”试点，自主开发运行“三项制度”平台。“双代”业务平稳运行。三是便民办税优服务取得新成效。持续推进“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行纳税服务规范，建设电子税务局，打造“电子税务局线下体验式纳税服务基地”，建设纳税服务综合管理平台，深化优化纳税服务。三级联动开展“千名地税干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活动，得到省政府领导肯定。四是科技兴税提质效取得新成效。整合信息系统及资源，完成应用系统迁云及数据资源目录梳理。全面上线“四位一体”管理平台，推进“四位一体”管理平台与数字人事系统数据整合，建立一体化数据平台。强化税收风险管理，开展大企业税收风险应对。五是多方协税谋共治取得新成效。大力推进涉税信息聚合共享。地税、国税数据实现全量共享。加强与工商等多部门的数据共享交换，实现与民政部门婚姻登记信息实时共享。与贵阳市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迈出大数据综合治税全省推广关键步伐。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行政运行支出：保障全省地税系统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

（十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全省地税系统在征收管理、纳税服务、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基层稽查办案、税务宣传、教育、协税护税的支出及其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十九）税务办案支出：省局本级税务稽查机构办案的支出、中央对地税系统专项稽查业务补助经费的支出。

（二十）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支出：全省地税系统基层征收单位支付给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委托代征税款单位和个人的手续费。

（二十一）信息化建设支出：全省地税系统在“金税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其他税收事务支出：全省地税系统在征收管理、纳税服务、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基层稽查办案、税务宣传、教育、协税护税的支出及其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

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5%，不得高于12%。）

（二十五）其他支出。政府部门给予税务机关的补助支出。